

南投縣廬山國民中小學 114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學生輔導法」。
- 二、本校校務發展計畫。
- 三、本校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協助學生認識自己，發揮生命價值追求我實現，創造未來美好人生。
- 二、應用客觀評鑑工具，協助學生認識自己發揮潛能促進適性多元發展。
- 三、協助學生涵泳良好生活與學習態度，培養健全人格，增進群體及生活適應能力，建立溫馨和樂校園氛圍。
- 四、了解並提供教學習需求，尊重學生個別差異，提供客製學習課程，關懷弱勢學童，符合公平正義原則。
- 五、提升教師特教與輔導專業知能，熟稔輔導相關法規條例，促進輔導效能。
- 六、鼓勵家長參與教養知能成長，促進親師生溫馨互動，建置親師生良性溝通模式。

參、工作重點

- 一、激發認知原則-透過活動辦理，協助學生正確人格發展，鼓勵認識自我存在價值，尊重生命之價值與意義。
- 二、主動學習原則-輔導目的為啟發而非強制，輔助歷程以互助重於自我，輔育方法強調專業而非同情，輔導結果著重預防重於治療。
- 三、共同參與原則-鼓勵親師生共同參與各項學習成長活動，建立自我與團隊基本輔導知能。
- 四、環境扶助原則-考量學校本位習環境，妥善利用社會資源，導入學生與校務未來發展後援。

肆、工作策略

- 一、教師輔導
 - (一) 提供專業知能在職進修資訊。
 - (二) 個別連絡及提供諮詢。
- 二、學生輔導
 - (一) 建立學生基本資料及綜合資料。
 - (二) 配合各科教學輔導。
 - (三) 配合教導處實施學習及生活輔導。
- 三、家長輔導
 - (一) 定期或不定期的會談。
 - (二) 協助教師進行家庭或電話訪視。
- 四、研究發展
 - (一) 輔導活動實施效果評鑑。
 - (二) 輔導資料之整理、修訂及補充。
 - (三) 研究與發展。

伍、實施內容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實施時間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一、學生資料的整理與運用	學生輔導紀錄簿整理。	經常辦理	各班導師	全體教師
二、認輔制度實施	認輔教師對於個案能盡心輔導，並有具體事實及詳實紀錄。	經常辦理	認輔教師	全體教師
三、辦理校長小客人	1. 親師座談會。 2. 導師與家長電話聯繫紀錄簿。 3. 師生輔導紀錄簿。 4. 家庭訪問紀錄表。	每月辦理	各班導師	校長 各班教師
四、榮譽制度實施	1. 結合各班班級經營。 2. 以全校學生為對象，凡合乎給獎標準，及時給予鼓勵。 3. 本辦法以學生在本校修業期間採「累進計點」方式辦理。 4. 於期末休業式公開表揚。	全學年	輔導組	全校教師
五、慶生會實施	藉「慶生會」活動，搭起友誼橋梁，增進全校和諧氣氛。	每月辦理	輔導組	各班導師
六、辦理新生迎新活動	藉「新生迎新活動」活動，增進全校和諧氣氛。	始業式	輔導組	全校教師
七、家庭訪問實施	1. 導師與家長電話聯繫紀錄簿。 2. 師生輔導紀錄簿。 3. 家庭訪問紀錄表。	開學後第二週	輔導組	各班導師

陸、組織執掌

委員職稱	職務名稱	姓名	執掌內容
主任委員	校 長	曾毓婷	督導及考核學生輔導工作。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高美玉	負責規劃全校學生輔導工作及協助全體教師實施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	教務組長	高俊偉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	總務主任	姜旻宏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	教師代表(學務組長)	胡荃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	教師代表(兼輔教師)	梁雅婷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	教師代表(導師)	沈識鶴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委員	家長會長	江浩然	協助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柒、114 學年度工作重點與時間配當

實施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內容	主責	執行期程
壹、重點工作	一、擬訂學生輔導各項工作計畫	1. 擬訂學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學輔	
		2. 擬定輔導老師工作行事曆(列入校務行事曆)。	學輔	
		3. 配合年度工作計畫擬定各項活動實施計畫與辦法。	學輔	
	二、充實及運用輔導室各項表冊及設備	1. 建置輔導工作場所(族語教室)。	學輔	
		2. 建置相關輔導資料及相關書籍。	學輔 特教	
	三、各項基本資料之建立、補充與轉移	1. 學生輔導基本資料之建立、補充與轉移。	學輔 教學	
		2. 畢業生輔導基本資料移轉國中。	學輔	
		3. 管理輔導卡表冊。	學輔	
		4. 單親、隔代教養兒童、高危險群兒童及外籍配偶子女資料建立。	學輔	
	四、實施各項測驗	1. 配合學習扶助追蹤國語、英文、數學成長測驗。	教學	
	五、召開各項會議	1. 召開學生輔導工作執行小組會議。	學輔	
		2. 召開個案輔導輔導會議。	學輔	不定期

實施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內容	主責	執行期程
		3.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特教	
	六、輔導社會資源的運用	1. 加強聯繫社輔機構、醫療機構、社區熱心人士建立輔導網絡。	學輔	整學年
		2. 動員志工服務隊，協助交通導護、及運動會活動等。	教訓輔總	整學年
貳、發展性工作	一、學習輔導	1. 實施有關學習習慣、學習方法及學習態度之班級輔導活動。	學輔	整學年
		2. 辦理有關學習指導之專題演講、系列講座或座談活動。	學輔	不定期
		3. 分析學習輔導有關之測驗結果，供相關人員參考。	特教	不定期
		4. 特殊教育班學生之鑑定與安置。	特教	依公文辦理
		5. 擬定特教生之個別化教學(IEP)。	特教	整學年
		6. 中途輟學兒童輔導，使其早日返校就學。	學輔	整學年
	二、生活輔導	1. 實施新生始業輔導。	學輔	
		2. 新轉入生(含特教班學生)輔導。	學輔	不定期
		3. 生命教育、家庭教育、兩性教育輔導等。	學輔	整學年
		4. 實施有關生活輔導之專題演講、輔導系列活動或座談。	學輔	不定期
	三、生涯輔導	1. 結合國中辦理有關生涯規畫、升學輔導之班級輔導活動。	學輔	不定期
		2. 鼓勵學生參加輔導或特殊才能研習活動。	學輔	不定期
		3. 輔導兒童升學，協助升學準備，了解升學情形。	學輔	
		4. 特殊教育畢業生之追蹤調查。	學輔 特教	不定期
參、預防性工作	一、學習輔導	1. 發現有學習困擾的學生。	教學 特教	全學年
		2. 各類特殊學生之鑑定。	特教	依文辦理

實施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內容	主責	執行期程
		3. 學習低成就學生的補救教學，由老師利用課餘時間協助。	特教	全學年
		4. 身心障礙兒童由教育局鑑定、家長同意後，以巡迴教師等方式進行教學。	特教	全學年
	二、生活輔導	1. 發現需要特殊關懷或有生活困擾的學生。	學輔	全學年
		2. 針對需要特殊關懷或有生活困擾的學生，進行高關懷個別或小團體輔導。	學輔 特教	全學年
		3. 轉入生、單親兒童、特殊教育班學生之輔導。	學輔 特教	全學年
		4. 身心障礙班學生回歸後之追蹤輔導。	特教	全學年
肆、治療性工作	一、學習輔導	1. 各類特殊學生之鑑定	特教	全學年
		2. 各類特殊學生之安置輔導。	特教	依文辦理
	二、生活輔導	1. 班級團體輔導。	學輔	全學年
		2. 個案輔導，對適應欠佳兒童做個案諮商，並定期召開個案會議。	學輔	全學年
		3. 特殊學生之生活輔導。	學輔 特教	視需要
	三、生涯輔導	1. 個案輔導學生追蹤調查與輔導。	學輔	不定期
伍、輔導諮詢	一、輔導知能研習	1. 辦理輔導專題講座、個案研討。	學輔	教師進修
		2. 鼓勵並遴派教師參加輔導知能研習活動、教師心理衛生研習及其他相關之研習活動。	學輔	全學年
	二、特教研習	1. 辦理特殊教育知能研習(含融合教育)。	特教	全學年
		2. 鼓勵並遴派教師參加特殊教育知能研習及其他相關之特殊教育研習活動。	特教	全學年
	三、親職教育	1. 家長日舉辦親師座談(班級親師會)。	教務	依文辦理
		2. 親職教育專題講座(教育優先區計畫)。	教務	不定期
陸、研究發	二、輔導工作	1. 各項輔導工作成效評鑑與檢討。	學輔	

實施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內容	主責	執行期程
展	評鑑	2. 實施專業督導。	學輔	全學年

陸、經費：除特殊情形外，所需經費由本校教育經常費項內支應。

柒、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之。

捌、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